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36,506</b>	29,666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u>(16,684)</u>	<u>(13,566)</u>
<b>毛利</b>		<b>19,822</b>	16,10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b>197</b>	1,236
銷售費用		<b>(11,643)</b>	(11,706)
行政開支		<b>(18,971)</b>	(20,88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b>1,900</b>	2,7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衍生金融資產		—	(3,505)
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減值虧損		—	(21,494)
融資成本，淨額	5	<u>(2,352)</u>	<u>(4,027)</u>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6	<b>(11,047)</b>	(41,492)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1,329)</u>	<u>1,949</u>
<b>期內虧損</b>		<u><b>(12,376)</b></u>	<u>(39,543)</u>
應佔期內虧損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0,636)</b>	(38,456)
— 非控股權益		<u>(1,740)</u>	<u>(1,087)</u>
		<u><b>(12,376)</b></u>	<u>(39,543)</u>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之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b>(1.61)</b></u>	<u>(12.25)</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2,376)	(39,543)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期內產生之匯兌差異	<u>297</u>	<u>3,638</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2,079)</u>	<u>(35,905)</u>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407)	(34,713)
— 非控股權益	<u>(1,672)</u>	<u>(1,192)</u>
	<u>(12,079)</u>	<u>(35,90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78	23,191
使用權資產		65,444	65,028
商譽		8,566	8,566
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		22,541	22,541
		<u>119,829</u>	<u>119,32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681	9,891
貿易應收賬款	10	8,848	6,00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009	7,025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	1,945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26,550	139,788
		<u>153,088</u>	<u>164,651</u>
<b>總資產</b>		<u>272,917</u>	<u>283,977</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131,979	131,979
儲備		(7,196)	3,211
		<u>124,783</u>	<u>135,190</u>
非控股權益		4,433	6,105
<b>總權益</b>		<u>129,216</u>	<u>141,29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債券	12	12,746	12,313
租賃負債		59,098	59,991
遞延稅項負債		2,254	2,254
		<u>74,098</u>	<u>74,558</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1	3,926	5,111
計提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53,194	51,863
租賃負債		12,128	11,104
應付稅項		355	46
		<u>69,603</u>	<u>68,124</u>
<b>總負債</b>		<u>143,701</u>	<u>142,682</u>
<b>總權益及負債</b>		<u>272,917</u>	<u>283,977</u>
<b>流動資產淨額</b>		<u>83,485</u>	<u>96,52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03,314</u>	<u>215,853</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2006年3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為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06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為偉信國際有限公司(「偉信」)，偉信由俞周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之母周瑾瑜女士全資擁有。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保健、醫療及相關服務；(ii)美容及健身服務；及(iii)綜合金融服務。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所披露者外。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列報，而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營運有關並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於2021年1月1日會計年度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於本期間和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及報告金額造成重大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目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本集團經營之業務乃按照經營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個別地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單位代表提供不同產品或服務之戰略性業務單位，而每個業務單位均須承擔及可獲取與其他業務單位不同之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業務單位概述如下：

- (a) 保健及醫療分部從事經營其會所、血液透析中心及醫院之保健、醫療及相關業務；
- (b) 美容及健身分部從事提供美容及健身服務；及
- (c) 金融分部從事證券經紀、就證券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業務。

用於財務報告用途之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而確定。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

分部間收益於合併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交易乃按相關現行市場價格進行。

分部業績以經營溢利或虧損呈列。

3.1 本集團之收益及收益分析按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如下：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香港				
— 在某一時間點	-	-	4	4
中國				
— 在某一時間點	<u>20,591</u>	<u>15,911</u>	-	<u>36,502</u>
	<u><u>20,591</u></u>	<u><u>15,911</u></u>	<u><u>4</u></u>	<u><u>36,506</u></u>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香港				
— 在某一時間點	-	-	33	33
中國				
— 在某一時間點	<u>19,270</u>	<u>10,363</u>	-	<u>29,633</u>
	<u><u>19,270</u></u>	<u><u>10,363</u></u>	<u><u>33</u></u>	<u><u>29,666</u></u>

保健及醫療業務、美容及健身業務及金融業務之地理位置收益分析分別按客戶所處地理位置及營運地理位置而劃分。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 3.2 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業績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健及醫療業務	(2,310)	(7,309)
美容及健身業務(附註)	(1,605)	(22,746)
金融業務	(751)	(1,977)
按經營分部劃分之總經營虧損	(4,666)	(32,032)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5,929)	(4,71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900	2,78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衍生金融資產	—	(3,505)
融資成本，淨額	(2,352)	(4,02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047)	(41,49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29)	1,949
期內虧損	(12,376)	(39,543)

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的減值虧損零港元(2020年：21,494,000港元)計入美容及健身業務分部。

### 3.3 按經營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之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如下：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6月30日					
香港	—	—	—	362	362
中國	63,510	55,957	—	—	119,467
分部總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63,510	55,957	—	362	119,829

	保健及 醫療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美容及 健身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金融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分配 公司資產 千港元 (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0年12月31日					
香港	–	–	383	791	1,174
中國	<u>64,515</u>	<u>53,637</u>	<u>–</u>	<u>–</u>	<u>118,152</u>
分部總非流動資產(不 包括金融工具)	<u><u>64,515</u></u>	<u><u>53,637</u></u>	<u><u>383</u></u>	<u><u>791</u></u>	<u><u>119,326</u></u>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雜項收入	<u>197</u>	<u>1,236</u>
	<u><u>197</u></u>	<u><u>1,236</u></u>

#### 5.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66)	(121)
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	1,958
— 應付債券	933	906
— 其他借款	103	–
— 租賃負債	<u>1,382</u>	<u>1,284</u>
	<u><u>2,352</u></u>	<u><u>4,027</u></u>

##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02	4,0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57	6,340
僱員福利開支	<u>17,045</u>	<u>17,030</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2008年1月1日起為25%。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所得稅抵免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329)	(318)
遞延稅項	<u>-</u>	<u>2,267</u>
	<u>(1,329)</u>	<u>1,949</u>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虧損</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u>(10,636)</u>	<u>(38,456)</u>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59,895</u>	<u>313,852</u>
		(經重列)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港仙)	<u>(1.61)</u>	<u>(12.25)</u>

附註：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應本公司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予以調整。

##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0. 貿易應收賬款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進行證券交易以外之業務所產生之貿易應收賬款	<u>8,848</u>	<u>6,002</u>

## 進行證券交易以外之業務所產生之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期一般為90日。於報告期末之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和程序以確保向擁有良好信用記錄之客戶銷售產品或服務，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 賬齡分析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按發票日期計)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134	4,442
31至60日	1,150	508
61至90日	598	400
91至180日	1,120	138
超過180日	846	514
	<u>8,848</u>	<u>6,002</u>

管理層參照該等客戶之還款記錄及財務狀況評估並未逾期及減值金額約6,882,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5,350,000港元)之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質量。

## 11. 貿易應付賬款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進行證券交易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之貿易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	1,945
進行證券交易以外之業務所產生之貿易應付賬款	<u>3,926</u>	<u>3,166</u>
	<u>3,926</u>	<u>5,111</u>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之貿易應付賬款

因證券經紀服務之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貿易應付賬款通常於成交日期後兩個交易日內結付，惟於獨立銀行戶口代客戶持有的須於要求時償還的現金除外。由於董事認為，在此業務性質下賬齡分析不會提供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進行證券交易以外之業務所產生之貿易應付賬款

除證券經紀服務外，於日常業務中所產生的貿易應付賬款一般按照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條款結算。

## 賬齡分析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85	2,021
31至60日	1,176	605
61至90日	689	395
91至180日	63	1
超過180日	113	144
	<u>3,926</u>	<u>3,166</u>

## 12. 應付債券

於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應付債券變動詳情載於如下：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10,997
已付利息	(500)
利息開支	1,816
於2020年12月31日	12,313
已付利息	(500)
利息開支	933
於2021年6月30日	<u>12,746</u>

### 13. 計提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債券(附註)	14,835	14,835
計提賬款	6,406	9,481
其他應付賬款	<u>31,953</u>	<u>27,547</u>
	<u><u>53,194</u></u>	<u><u>51,863</u></u>

附註：

應付債券指前海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分別約為12,000,000港元及2,835,000港元。前海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4月15日到期日後不可再轉換為本公司股份。

### 14. 股本

於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數目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數目 (經審核)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股本：				
於1月1日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附註(iii))	<u>(4,000,000,000)</u>	-	-	-
於2021年6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	<u><u>1,000,000,000</u></u>	<u><u>5,000,000,000</u></u>	<u><u>200,000</u></u>	<u><u>2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3,299,473,466	1,473,266,145	131,979	58,931
可換股債券轉換後發行新股(附註(i))	-	176,470,588	-	7,058
供股(附註(ii))	-	1,649,736,733	-	65,990
股份合併(附註(iii))	<u>(2,639,578,773)</u>	-	-	-
於2021年6月30日/2020年12月31日	<u><u>659,894,693</u></u>	<u><u>3,299,473,466</u></u>	<u><u>131,979</u></u>	<u><u>131,979</u></u>

附註：

- (i) 於2020年3月23日，本公司就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於到期日2020年3月23日發行及配發了176,470,588股普通股予香港影兒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 (ii) 於2020年12月16日，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6港元之認購價，發行和配發了1,649,736,733股普通股，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之章程及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之公告內披露。
- (iii) 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為0.20港元之合併股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本集團業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保健、醫療及相關服務；(ii)美容及健身服務；及(iii)綜合金融服務。

保健及醫療業務分部(「保健及醫療業務」)之收益指來自醫院業務(「醫院業務」)之收益。本集團透過澧縣鳳凰醫院有限公司(「鳳凰營運公司」)及益陽子仲腎臟病醫院有限公司(「子仲營運公司」)於中國湖南省經營其醫院業務。上述兩間營運公司均已取得國家衛生委員會地方部門授出之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可經營血液透析治療等許可醫療。於本期間，醫院業務繼續為本集團產生穩定收益。

美容及健身業務業務分部(「美容及健身業務」)之收益指來自瑪莎集團業務(「瑪莎業務」)的收益。瑪莎業務透過於中國深圳市之美容中心及門店提供「瑪莎」品牌美容產品及健身服務，向客戶銷售美容及化妝產品並提供美容及健身服務。期內，美容及健身業務的表現較去年同期持續改善。

金融業務分部(「綜合金融業務」)提供來自透過格林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以及格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從事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之收益。鑑於綜合金融業務產生虧損以及經營規模及收入較少，本集團於本期間出售該綜合金融業務。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將停止提供任何綜合金融服務。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意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發展動態及其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將積極採取預防措施，以減輕新型冠狀病毒對其業務的影響。

### 對財務狀況及業務經營有影響的事件

以下事件於本期間發生並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經營有影響：

- (i) 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為0.20港元之合併股份。
- (ii) 於2021年3月，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5,500,000港元出售綜合金融業務，並錄得出售收益金額約1,900,000港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總收益約36,506,000港元(2020年：29,666,000港元)，較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約18.74%。

### 保健及醫療業務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保健及醫療業務的收益及經營虧損分別約為20,591,000港元及2,310,000港元(2020年：分別為19,270,000港元及7,309,000港元)。本期間保健及醫療業務之經營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去年上半年出售虧損會所之業務。

### 美容及健身業務

本期間美容及健身業務之收益及經營虧損分別約為15,911,000港元及1,605,000港元(2020年：分別為10,363,000港元及22,746,000港元)。本期間美容及健身業務經營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本期間對比去年同期無確認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的減值虧損。

## 綜合金融業務

本期間綜合金融業務之收益及經營虧損分別約為4,000港元及751,000港元(2020年：分別為33,000港元及1,977,000港元)。本集團已於2021年3月出售綜合金融業務。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行政開支約為18,971,000港元(2020年：20,885,000港元)，減少約10.09%。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多項節約成本措施。

## 瑪莎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本期間概無就瑪莎業務確認商標使用權及專業技術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相比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21,494,000港元，乃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瑪莎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由於債券持有人於2020年4月20日以現金全額贖回本金金額為60,000,000港元的浙銀天勤2018年可換股債券，本集團於本期間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減少零港元(2020年：3,505,000港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融資成本淨額約2,352,000港元(2020年：4,027,000港元)，有關詳情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期內虧損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約12,376,000港元(2020年：39,543,000港元)。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進行任何關連交易。

## 股本集資活動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本公司過去股本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概述如下：

公告日期	集資活動	集資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 之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2020年 12月15日	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6港元之認購價，發行和配發了1,649,736,733股普通股。該等供股於2020年12月9日成為無條件。	約95.9百萬 港元	擬按下列優先順序應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i)首15.0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企業開支及管理開支(包括薪金、租金、專業費用及對本集團持牌法團之注資)；及(ii)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集團醫院業務的潛在收購事項、擴充及設備購置。	於報告期末，約9.5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企業開支及管理開支。剩餘所得款項尚未動用，乃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醫療服務行業的長期影響導致擴展和投資計劃推遲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272,917,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283,977,000港元)及債務約71,844,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83,408,000港元)，產生槓桿比率(定義為債務對總資產之比率)約25.9%(2020年12月31日：29.4%)。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83,485,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96,527,000港元)，即流動資產盈餘約153,088,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64,651,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69,603,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68,124,000港元)，產生流動比率約為2.20(2020年12月31日：2.42)。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信託及獨立賬戶)約126,55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41,733,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信託及獨立賬戶)約126,55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39,788,000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佔權益的比例)約為56%(2020年12月31日：62%)。債務包括應付債券、租賃負債及可換股債券。

##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1年3月，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5,500,000港元出售綜合金融業務，並錄得出售收益約1,900,000港元。除上述之披露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其他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任何信貸及借款之擔保。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本集團將定期檢閱其狀況並將會於其認為風險重大時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

## 資本架構

除以下之披露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於本期間內並無其他變動。

### (A) 股本

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B) 購股權

#### 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6年9月2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於2016年9月2日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

#### 新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6月26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10年。於2019年6月26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計劃授權限額獲批准，容許本公司授出最多147,326,614份購股權，佔於計劃獲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通函。

於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2021年6月30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為29,465,322份(相當於五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於2021年1月22日生效前的147,326,614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47%。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人力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僱用了218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個人和本集團表現、僱員的專業和工作經驗以及參照現行市場慣例和標準評估僱員之薪酬、晉升及加薪。

## 訴訟

除下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概無牽涉據董事所知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尚未了結或威脅向其提出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

本公司向香港前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前海金融」）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港元按年息8%並隨附換股權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可換股債券（「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4月15日到期並不獲轉換。於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或其前後，本公司接獲張學軍先生（「張先生」）及另一名為深圳市前海盛尊華龍控股有限公司（「盛尊華龍」）的公司分別據稱就收取現金贖回款項向本公司發出不同之付款指示，惟該等指示互相抵觸，而雙方均聲稱其獲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授權。本公司獲通知，盛尊華龍已展開針對張先生、香港前海金融及本公司之法律訴訟（「該訴訟」），尋求收回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之現金贖回款項。一審開庭時，法院判決盛尊華龍勝訴，但本公司獲通知，張先生正就一審判決進行上訴。由於本公司有能力且有意願履行其於前海2016年可換股債券項下之合約義務，就算贖回有所延遲亦只是因為其他訂約方未能向本公司提供一致指示而導致，因此其他訂約方需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已指示其法律顧問於該訴訟中維護本公司之法律權利。



## 其他資料

### 董事資料變動

自2021年3月25日起，俞洪綱先生辭去董事會主席一職，及自2021年3月25日起，俞周杰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俞洪綱先生並未參與膺選連任，並於2021年6月7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任何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段所披露的偏離事項除外：

就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工作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1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就守則條文第E.1.2條而言，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同時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出席。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工作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1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就守則條文第C.2.5條而言，發行人應具備內部審核職能，無內部審核職能的發行人應按年度基準檢討其需求，並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缺少該職能之原因。基於營運規模之原因，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本集團內並無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委聘國富(香港)風險顧問有限公司為外部顧問，促使本公司於本期間履行設立及維持內部審核職能。外部顧問已協助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檢討情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準則。經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蔡大維先生(主席)、吳洪先生及王春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能是檢討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監督審核流程以及就核數師的委任、辭任及罷免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改進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greeninternational/>)刊發。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並將於2021年9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周杰

香港，2021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東先生及余向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漢鴻先生及俞周杰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洪先生、蔡大維先生及王春林先生。